

附表七 108 學年度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託他人代辦事項委託書

學 生 姓 名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委 託 類 別	免試入學
出 生 年 月 日		委 託 他 人 代 辦 事 項	☐ 個別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資料送件 ☐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複查 ☐ 免試入學個別報名 ☐ 免試入學結果複查 ☐ 報到：(請填寫學校名稱)		
本人因故未能親往送件，委任_____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 108 學年度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學校名稱)辦理上列委託他人代辦事項之相關手續，本人仍將遵循貴會(學校名稱)相關報名時程及作業程序之規定，如有延誤，願自負完全責任。 此致 108 學年度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學校名稱) 108 年 月 日					
委 託 人			注 意 事 項	委託人為未成年(未滿 20 歲)，應由家長雙方或監護人之一為委託人，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實線處黏貼其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(正本驗畢即還)。 受委託人應為成年人，並應在下方虛線處黏貼其身分證影本(正本驗畢即還)。	
受 委 託 人					
委託人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黏貼處					
委託人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(正面)			委託人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(反面)		
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					
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(正面)			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(反面)		